

团 体 标 准

T/JSTYX 002—2025

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定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grade evaluation of youth track and field training organization

2025 - 06 - 16 发布

2025 - 06 - 23 实施

江苏省田径运动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定原则	1
4.1 激励性	1
4.2 客观性	1
4.3 实效性	1
5 评定内容	1
6 申报评定程序	1
6.1 评定方式	1
6.2 评定流程	2
7 评定结果及等级划分	2
8 考核与监督	2
9 退出与撤销	2
9.1 退出	3
9.2 撤销	3
附录 A（规范性）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分细则	4
附录 B（资料性）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评级申报书	8
参考文献	11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江苏省田径运动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江苏省田径运动协会、昆山多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镇江博瑞体育文化有限公司、镇江速跑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独品俱乐部有限公司、南京鼎峰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仪征海扬体育文化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中区四月藤田径俱乐部。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孙谦、毛奕成、王霞、徐洪兵、唐毅、乔飞跃、张震、沈建新、周士荣、沈连发、王宝、夏振坤、徐海洋、张召。

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定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以下简称“培训组织”）等级评定的评定原则、评定内容、申报评定程序、评定结果及等级划分、考核与监督和退出与撤销。

本文件适用于从事青少年田径培训的社会培训机构和非营利性俱乐部（以下简称“俱乐部”）的等级评定，其他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评定原则

4.1 激励性

以评促建，以评促强，调动各培训组织开展青少年田径培训教学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4.2 客观性

公平、公开、公正，突出等级评定结果的真实性，参与评级的培训组织应接受社会监督。

4.3 实效性

从实际出发，重在通过评级引导各培训组织开展青少年田径教学工作的实际情况以及促进培训组织良性发展的实际效果。

5 评定内容

培训组织等级评定的内容包括如下五大部分，具体评分指标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 a) 基础条件；
- b) 内部治理；
- c) 工作绩效；
- d) 社会评价；
- e) 附加分。

6 申报评定程序

6.1 评定方式

采取自评与复评相结合的方式。

6.2 评定流程

6.2.1 自评

由各培训组织对本机构青少年田径教学的工作现状按照附录 A 的相关指标进行自评，预估评定结果。

6.2.2 申报和初审

参评单位在自评基础上，向各市级田径运动协会提交符合附录 A 规定的自评结果和《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评级申报书》（参见附录 B），并由市级田径运动协会进行初审和备案。

6.2.3 复评

由江苏省田径运动协会（以下简称“省田协”）组织裁判、教练、培训、标准化等领域专家成立评级委员会，对初审通过的参评单位进行复评。必要时可开展现场复评工作。

6.2.4 实地考察

通过复评后，由省田协组织评级小组对参评单位进行随机实地考察，考察结果报省评级委员会审核。

6.2.5 公示

审核通过后，应进行公示，公示天数不少于 6 天。

6.2.6 结果通报

公示期满后，由省评级委员会最终确定参评单位的等级，并由省田协发布评级结果通报。

7 评定结果及等级划分

7.1 应按照附录 A 给出的指标内容及评分要求进行评分，总分为 910 分。

7.2 根据评分结果对各培训组织进行等级评定，评定等级由一星级起从低到高分分为 5 级，并获得相应级别的称号。各等级划分见表 1。

表1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划分

等级	分值	星级称号
一星级	450~479	江苏省一星级青少年田径培训单位
二星级	480~519	江苏省二星级青少年田径培训单位
三星级	520~599	江苏省三星级青少年田径培训单位
四星级	600~719	江苏省四星级青少年田径培训单位
五星级	≥720	江苏省五星级青少年田径培训单位

8 考核与监督

8.1 已取得相应星级的培训组织应在每年 1 月 1 日~1 月 25 日向省田协提供上一年度的自查报告。

8.2 完成等级评定的培训组织应继续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举报、投诉。

8.3 省田协将对各注册培训组织定期按一定比例开展监督检查，并结合年度考核结果，对全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的发展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发布考核评级报告。

9 退出与撤销

9.1 退出

已取得相应星级的培训组织，若连续两年未在 8.1 规定的时间内上报自查报告的，视同放弃已有星级称号，由省田协注销其称号并予以公示。

9.2 撤销

出现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况时，由省田协撤销该培训组织已获得的等级和星级称号，列入黑名单，并不再接受其新的等级评定申请：

- a) 违反国家相关政策法规；
- b) 违反田径行业相关管理制度；
- c) 弄虚作假，填报虚假信息；
- d)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附录 A
(规范性)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分细则

A.1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定按照表 A.1 的指标内容及评分要求进行。

表A.1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分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定内容及要求	
1 基础条件 (170 分)	1.1 基础资格 (100 分)	1.1.1 法定代表人 (45 分)	拥有独立的法人, 得 10 分	
			经年检后的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得 5 分	
			注册资金: a) 5 万元以下, 得 5 分; b) 5 万元(含)~10 万元(不含), 得 10 分; c) 10 万元(含)~20 万元(不含)以上, 得 15 分; d) 20 万元(含)~30 万元(不含)得 20 分; e) 30 万元(含)以上, 得 30 分	
		1.1.2 活动资金 (10 分)	年度活动资金支出: a) 5 万元(含)~10 万元(不含), 得 5 分; b) 10 万元(含)以上, 得 10 分	
		1.1.3 办公条件 (45 分)	独立拥有或租赁不小于 20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 得 10 分	
			拥有或租赁的田径场地 1 处(有长期的场地使用权)、完备的青少年田径训练专业器材: a) 拥有至少 1 块常规训练场地, 得 5 分; b) 拥有至少 1 块非标准田径场地, 得 10 分; c) 拥有至少 1 块标准 400 米田径场地, 得 20 分; d) 拥有至少 2 块标准 400 米田径场地, 得 30 分; 具有专门用于运动员训练的体能用房及设备, 得 10 分	
	1.2 登记、备案程序合法 (20 分)	1.2.1 按规定备案 (20 分)	在相关主管部门进行登记/备案, 得 10 分 完成省田协年度注册工作, 得 10 分	
	1.3 遵纪守法 (20 分)	1.3.1 遵纪守法 (20 分)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 无违法违纪现象, 得 10 分 未受到任何单位或个人处罚或举报, 得 10 分	
	1.4 安全保障 (30 分)	1.4.1 消防安全 (10 分)	所在场馆物业消防验收合格证明, 有明确的消防安全通道(有紧急避难所), 得 10 分	
		1.4.2 医疗安全 (10 分)	设有医务室, 配备具有急救资质, 能处理突发健康安全状况的工作人员、AED 和急救箱等物料, 得 10 分	
		1.4.3 环境卫生 (10 分)	所在场馆有防疫部门卫生条件合格证明, 有明确卫生计划书或有专人负责环境卫生打扫、消毒等工作, 得 10 分	
	2 内部治理 (280 分)	2.1 发展规划和制度建设 (100 分)	2.1.1 规划、计划及赛事、活动 (30分)	发展规划和落实情况: a) 制定单位 5 年发展规划, 得 5 分; b) 拥有发展规划年度完成分析, 得 5 分
				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 a) 拥有单位年度工作总结, 得 5 分; b) 拥有单位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得 5 分
本年度自主主办或承办过赛事、活动, 得 10 分				
2.1.2 队伍建设 (60 分)	配备专职工作人员或教练员 3 人, 得 10 分; 每增加 1 人加 2 分, 不超过 20 分; 专职工作人员或教练员不足 3 人不得分			

表 A.1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分细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定内容及要求
2 内部治理 (280 分)	2.1 发展规划 和制度建设 (100 分)	2.1.2 队伍建设 (60 分)	配备在省青少年田径运动协会注册、持有初级以上教练员或 D 级以上教练员资格证书的教练员 3 人，得 5 分，每增加 1 人加 3 分，不超过 20 分
			从业人员年龄结构合理，50 岁以下占比超过 50%，得 5 分
			从业人员中大专以上学历者占比超过 50%，得 5 分
			按规定参加政府部门或协会组织的业务培训，得 5 分
		制定学员、教练员、工作人员相关工作制度，得 5 分	
		2.1.3 人事制度 (10 分)	建立人员聘用制度、签订劳动合同，得 5 分
	建立人员薪酬、考核、奖惩制度，得 5 分		
	2.2 财产管理 (60 分)	2.2.1 账户管理 (20 分)	独立开户、建账，得 10 分
			经费来源合法、使用合理，得 10 分
		2.2.2 财务管理 (20 分)	遵守国家相关规定，并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得 5 分
			设置会计机构（或委托代理）、专职会计人员，得 5 分
			进行税务登记，得 5 分
		2.2.3 资金筹集 与使用(10 分)	规范使用各种票据，得 5 分
			年末资金余额收支平衡，得 5 分
		2.2.4 资产管理 (10 分)	年末资金余额相较上一年度增加 10%，得 5 分
	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得 5 分		
	2.3 学员（会 员）管理(50 分)	2.3.1 学员（会 员）制度完善(10 分)	资产造册内容清楚，使用合理、合法，得 5 分
			制订学员（会员）管理办法，得 5 分
		2.3.2 学员（会 员）发展与管理 (40 分)	建立服务学员（会员）的制度，得 5 分
			按程序发展、批准学员（会员）加入，建立学员（会员）数据资料，得 10 分
			个人学员（会员）发展人数： a) 10 人（含）以上，得 5 分； b) 20 人（含）以上，得 10 分； c) 30 人以上得 20 分；个人学员（会员） d) 40 人以上得 30 分
			有专门的场所和专柜保存档案，得 5 分
	2.4 档案、证 章管理 (10 分)	2.4.1 档案管理 (10 分)	有专人管理档案，得 5 分
有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单位宗旨，从业人员及学员（会员）了解并认同本企业的宗旨，团队凝聚力强，得 10 分			
2.5 文化建设 (40 分)	2.5.1 单位宗旨 (10 分)	拥有单位 LOGO、旗帜与口号，得 10 分	
		拥有统一的单位服装： a) 拥有统一的工作人员、教练员服装，得 5 分； b) 拥有统一的学员（会员）服装，得 5 分	
	2.5.2 单位文化 的具体体现 (30 分)	拥有单位宣传文化墙，得 10 分	
		青少年田径课程实施的保障系统完备，有具体的课程规划，教学监督评价体系，得 10 分	
2.6 教育教学 (20 分)	2.6.1 课程体系 (10 分)	青少年田径教学过程中具有科学合理的教案，教学内容符合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得 10 分	
	2.6.2 教法负荷 (10 分)		

表 A.1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分细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定内容及要求
3 工作绩效 (240 分)	3.1 提供服务 (40 分)	3.1.1 服务学员 (会员) (40 分)	平均每周组织开展 1 次训练或指导, 得 5 分; 每增加 1 次加 5 分, 不超过 30 分
			制订学员(会员)行为规范, 得 10 分
	3.2 开展赛事、活动 (40分)	3.2.1 参与举办 市级及以下赛事、 活动 (20 分)	近 5 年, 每参与举办市级及以下赛事、活动 1 次得 5 分, 不超过 20 分
			3.2.2 参与举办 省级及以上赛事、 活动 (20 分)
	3.3 赛风赛纪 及反兴奋剂宣 传教育 (80 分)	3.3.1 赛风赛纪 宣传教育(40 分)	单位门厅、训练场地、宿舍、食堂等地点摆放不少于 3 处赛风赛纪宣传教育标识, 得 10 分
			自媒体平台每年发布 1 篇有关赛风赛纪宣传文章, 得 5 分, 不超过 10 分
		3.3.2 反兴奋剂 宣传教育(40 分)	每年开展赛风赛纪宣传教育主题培训活动 1 次得 10 分, 不超过 20 分
			单位门厅、训练场地、宿舍、食堂等地点摆放不少于 3 处反兴奋剂宣传教育标识, 得 10 分
	3.4 社会宣传 (50 分)	3.4.1 宣传平台 和媒体报道 (50 分)	建有自媒体平台: a) 拥有自媒体微信公众号, 得 5 分; b) 拥有自媒体抖音号, 得 5 分; c) 自媒体年发布文章、视频≥20篇, 得 10 分
			通过省田协官方媒体或其他媒体开展宣传和服务, 每发布 1 篇得 5 分, 不超过 30 分
3.5 赛事活动 参与 (30 分)	3.5.1 参与各级 别赛事活动 (30 分)	参与各级别赛事活动, 不超过 30 分: a) 组队参加全国比赛次数 1 次加 10 分; b) 省级比赛次数 1 次加 5 分; c) 市级及以下比赛 1 次得 3 分	
4 社会评价 (110 分)	4.1 内部评价 (50 分)	4.1.1 工作创新 (30 分)	在内部治理、会员服务、社会服务、可持续发展能力等方面有创新, 业绩突出, 得 30 分
		4.1.2 学员(会 员)评价(20 分)	自身建立学员(会员)评价系统, 并每年开展 1 次学员(会员)评价工作, 得 20 分
	4.2 外部评价 (50 分)	4.2.1 政府部门 评价(20 分)	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表扬或奖励, 得 20 分
		4.2.2 媒体评价 (20 分)	市级以上媒体有褒扬记录, 得 10 分
		4.2.3 其他社会 评价(10 分)	受到社会组织或社会公众的表扬或肯定, 得 10 分
4.3 社会服务 (10 分)	4.3.1 社会责任 (10 分)	青少年田径培训机构活动项目进校园、社区服务 1 次加 2 分, 不超过 10 分	
5 附加分 (110 分)	5.1 人才输送 (20 分)	5.1.1 后备人才 培养 (20 分)	向市级体校输送 1 人加 2 分; 向省级以上专业队输送 1 人加 5 分, 不超过 20 分

表 A.1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等级评分细则（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定内容及要求
5 附加分 (110 分)	5.2 参赛成绩 (60 分)	5.2.1 各类比赛 获奖(40 分)	以培训机构单位名义参加比赛, 不超过 40 分: a) 全国比赛, 获得前三名的, 得 10 分; b) 全国比赛, 获得前八名的, 得 5 分; c) 省级比赛, 获得前三名的, 得 3 分; d) 省级比赛, 获得前八名的, 得 1 分
		5.2.2 研发能力 (20 分)	自主研发教学培训教材并投入使用, 得 10 分 自主研发教学器具、器材, 并在教学过程中得到广泛好评, 得 10 分
	5.3 前沿训练 设备(10 分)	5.3.1 体能、康复 训练器材(10 分)	自有或租赁数字化体能训练设备或康复设备, 每 1 种加 5 分, 不 超过 10 分
	5.4 会员单位 (20 分)	5.4.1 成为省田 协会员单位(20 分)	成为省田协副会长单位, 得 20 分; 成为省田协理事单位, 得 10 分

附录 B

(资料性)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评级申报书

B.1 《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评级申报书》由封面（见表 B.1）、承诺书（见表 B.2）和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见表 B.3）组成。

表B.1 封面

<p>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机构（俱乐部） 评级申报书</p>	
申报单位名称	_____
登记证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p>江苏省田径运动协会评级委员会办公室</p>	

表B.2 承诺书

承 诺 书

评级委员会：

我单位根据《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评级管理办法》要求，参加此次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评级。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严格遵守等级评定办法的各项要求、规则和纪律；
- 二、按期完成本单位的自评，并积极配合评级小组的实地考察工作；
- 三、填报的本单位基本情况、江苏省青少年田径培训组织自评表及所提供的材料全面、真实、准确无误。

特此承诺！

社会组织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表B.3 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社会组织名称		登记证号		成立时间	
业务主管单位					
办公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网站地址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联系人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最近2年是否有不参加年检或年检不合格记录				□ 是 □ 否	
上年度是否被登记管理机关处罚过				□ 是 □ 否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一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星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五星级				
社会组织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参 考 文 献

- [1] 国家体育总局. 关于促进和规范社会体育俱乐部发展的意见. 体规字〔2020〕2号
 - [2] 中国田径协会. 中国田径协会俱乐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 [3] 国家体育总局. 课外体育培训行为规范
-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